

证券代码: 000549 证券简称: 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 2012-018

##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2年7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李全出席,监事会部分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肖少兵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2年7月1日、5日《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根据当前股市场情况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为加快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关联董事袁宏亮先生、杨跃华先生、梅汉生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非关联董事项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本次调整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三环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三环集团”)在内的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其中,三环集团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额的50%。除三环集团外,其他发行对象为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规定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证券公司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合格投资者。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4,000万股(含本数),在该发行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若公司本次发行数量未达到发行日期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现金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六、发行费用  
 源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888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之后将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项目类别	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三环集团三期一期建设项目	三期一期	2,000	1,000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为把握市场机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以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先行用于上述项目的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八、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除上述项目投资事项外,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发行方式、限售期安排、上市地点和本次发行前公司利润分配不变。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今日刊登的《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修订稿)》。  
 关联董事袁宏亮先生、杨跃华先生、梅汉生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今日刊登的《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修订稿)》。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与三环集团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修订稿)~~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今日刊登的《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与三环集团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修订稿)》。  
 关联董事袁宏亮先生、杨跃华先生、梅汉生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袁宏亮先生、杨跃华先生、梅汉生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三环集团为襄阳汽车轴承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目前持有襄阳汽车轴承集团有限公司50%的股权,而襄阳汽车轴承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现持有公司20%的股权。因此,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三环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有关事宜,包括:  
 1.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方案和发行时的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  
 2. 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项,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材料;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和保荐协议、认购协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5. 授权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规定的,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有关政府部门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包括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及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6. 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公司拟定了《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2票同意、2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二日

表决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网络投票时间:  
 四、审议事项:  
 五、会议地点:  
 六、会议时间:  
 七、会议地点:  
 八、会议时间:  
 九、会议地点:  
 十、会议时间:

十一、会议地点:  
 十二、会议时间:  
 十三、会议地点:  
 十四、会议时间:  
 十五、会议地点:  
 十六、会议时间:

十七、会议地点:  
 十八、会议时间:  
 十九、会议地点:  
 二十、会议时间:  
 二十一、会议地点:  
 二十二、会议时间:

二十三、会议地点:  
 二十四、会议时间:  
 二十五、会议地点:  
 二十六、会议时间:  
 二十七、会议地点:  
 二十八、会议时间:

二十九、会议地点:  
 三十、会议时间:  
 三十一、会议地点:  
 三十二、会议时间:  
 三十三、会议地点:  
 三十四、会议时间:

三十五、会议地点:  
 三十六、会议时间:  
 三十七、会议地点:  
 三十八、会议时间:  
 三十九、会议地点:  
 四十、会议时间:

四十一、会议地点:  
 四十二、会议时间:  
 四十三、会议地点:  
 四十四、会议时间:  
 四十五、会议地点:  
 四十六、会议时间:

四十七、会议地点:  
 四十八、会议时间:  
 四十九、会议地点:  
 五十、会议时间:  
 五十一、会议地点:  
 五十二、会议时间:

五十三、会议地点:  
 五十四、会议时间:  
 五十五、会议地点:  
 五十六、会议时间:  
 五十七、会议地点:  
 五十八、会议时间:

五十九、会议地点:  
 六十、会议时间:  
 六十一、会议地点:  
 六十二、会议时间:  
 六十三、会议地点:  
 六十四、会议时间:

六十五、会议地点:  
 六十六、会议时间:  
 六十七、会议地点:  
 六十八、会议时间:  
 六十九、会议地点:  
 七十、会议时间:

七十一、会议地点:  
 七十二、会议时间:  
 七十三、会议地点:  
 七十四、会议时间:  
 七十五、会议地点:  
 七十六、会议时间:

七十七、会议地点:  
 七十八、会议时间:  
 七十九、会议地点:  
 八十、会议时间:  
 八十一、会议地点:  
 八十二、会议时间:

八十三、会议地点:  
 八十四、会议时间:  
 八十五、会议地点:  
 八十六、会议时间:  
 八十七、会议地点:  
 八十八、会议时间:

八十九、会议地点:  
 九十、会议时间:  
 九十一、会议地点:  
 九十二、会议时间:  
 九十三、会议地点:  
 九十四、会议时间:

九十五、会议地点:  
 九十六、会议时间:  
 九十七、会议地点:  
 九十八、会议时间:  
 九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会议时间:

一百零一、会议地点:  
 一百零二、会议时间:  
 一百零三、会议地点:  
 一百零四、会议时间:  
 一百零五、会议地点:  
 一百零六、会议时间:

一百零七、会议地点:  
 一百零八、会议时间:  
 一百零九、会议地点:  
 一百一十、会议时间:  
 一百一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一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一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一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一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一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一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一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一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二十、会议时间:  
 一百二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二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二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二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二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二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二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二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二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三十、会议时间:

一百三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三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三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三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三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三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三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三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三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四十、会议时间:  
 一百四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四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四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四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四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四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四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四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四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五十、会议时间:  
 一百五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五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五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五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五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五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五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五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五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六十、会议时间:

一百六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六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六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六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六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六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六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六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六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七十、会议时间:  
 一百七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七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七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七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七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七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七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七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七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八十、会议时间:  
 一百八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八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八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八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八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八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八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八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八十九、会议地点:  
 一百九十、会议时间:

一百九十一、会议地点:  
 一百九十二、会议时间:  
 一百九十三、会议地点:  
 一百九十四、会议时间:  
 一百九十五、会议地点:  
 一百九十六、会议时间:

一百九十七、会议地点:  
 一百九十八、会议时间:  
 一百九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会议时间:

二百零一、会议地点:  
 二百零二、会议时间:  
 二百零三、会议地点:  
 二百零四、会议时间:  
 二百零五、会议地点:  
 二百零六、会议时间:

二百零七、会议地点:  
 二百零八、会议时间:  
 二百零九、会议地点:  
 二百一十、会议时间:  
 二百一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一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一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一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一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一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一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一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一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二十、会议时间:  
 二百二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二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二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二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二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二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二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二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二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三十、会议时间:

二百三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三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三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三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三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三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三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三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三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四十、会议时间:  
 二百四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四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四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四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四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四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四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四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四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五十、会议时间:  
 二百五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五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五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五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五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五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五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五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五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六十、会议时间:

二百六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六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六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六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六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六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六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六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六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七十、会议时间:  
 二百七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七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七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七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七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七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七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七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七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八十、会议时间:  
 二百八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八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八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八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八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八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八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八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八十九、会议地点:  
 二百九十、会议时间:

二百九十一、会议地点:  
 二百九十二、会议时间:  
 二百九十三、会议地点:  
 二百九十四、会议时间:  
 二百九十五、会议地点:  
 二百九十六、会议时间:

二百九十七、会议地点:  
 二百九十八、会议时间:  
 二百九十九、会议地点:  
 三百、会议时间:

三百零一、会议地点:  
 三百零二、会议时间:  
 三百零三、会议地点:  
 三百零四、会议时间:  
 三百零五、会议地点:  
 三百零六、会议时间:

三百零七、会议地点:  
 三百零八、会议时间:  
 三百零九、会议地点:  
 三百一十、会议时间:  
 三百一十一、会议地点:  
 三百一十二、会议时间:

三百一十三、会议地点:  
 三百一十四、会议时间:  
 三百一十五、会议地点:  
 三百一十六、会议时间:  
 三百一十七、会议地点:  
 三百一十八、会议时间:

三百一十九、会议地点:  
 三百二十、会议时间:  
 三百二十一、会议地点:  
 三百二十二、会议时间:  
 三百二十三、会议地点:  
 三百二十四、会议时间:

三百二十五、会议地点:  
 三百二十六、会议时间:  
 三百二十七、会议地点:  
 三百二十八、会议时间:  
 三百二十九、会议地点:  
 三百三十、会议时间:

三百三十一、会议地点:  
 三百三十二、会议时间:  
 三百三十三、会议地点:  
 三百三十四、会议时间:  
 三百三十五、会议地点:  
 三百三十六、会议时间:

三百三十七、会议地点:  
 三百三十八、会议时间:  
 三百三十九、会议地点:  
 三百四十、会议时间:  
 三百四十一、会议地点:  
 三百四十二、会议时间:

项目	内容	备注
一、发行数量	不超过4,000万股(含本数)	
二、发行对象	包括三环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三环集团”)在内的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	
三、发行价格	不低于4.88元/股	
四、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发行费用	由发行对象承担	
六、发行方式	全部采用现金认购	
七、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八、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九、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一、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二、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三、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四、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五、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六、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七、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八、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十九、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二十、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二十一、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二十二、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二十三、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7月12日),发行价格为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为4.8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4.88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根据除三环集团以外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优先原则,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三环集团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参与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中无其他投资者参与,发行对象将以相同价格认购,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即2,000万股。	